

攀枝花市米易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在严格把控信息公开标准的基础上，按照要求对政务信息开展常态化维护，开展工作动态、招投标、重大项目、价格收费等信息公开，2022 年县发展和改革局主动公开信息 105 条，其中工作动态 58 条，通知公告 8 条，招投标 12 条，重大项目 14 条，价格收费 13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度，县发展和改革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1 个，已按照规定流程处理和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三审制，明确所有发布内容必须“分级审核、先审后发”，有效保障了发布内容的准确性、权威性。2022 年制定规范性文件 0 条、更新 0 条、作废 0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安排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及时有效发布公开信息，加强对公开信息的管理和内容保障，加大政务公开和信

息公开力度，积极对接县政府办，加强技术交流，确保门户网站常态化正常运转和及时更政务公开等相关工作。

（五）监督保障。

由专人负责网站的日常管理，对照政务公开问题清单，进行全面自查和整改，不断优化和完善，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有效、透明，2022年共开展政务信息内容检查40余次；开展业务培训4次，提升各股室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水平。按照各股室负责对应信息版块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信息，并及时对股室职责、联系方式、办公地点、领导信息等内容进行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本单位年度目标绩效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不够严密，公开信息质量不高，部分公开信息内容结构薄弱、表述不准确。

二是未能及时跟进公布本部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以及本系统出台的重大政策文件，对群众普遍关注的焦点问题理解不够，导致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

三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义认识不足，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导致个别板块更新不够及时。

针对上述问题，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切实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严格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形式、程序和监督保障，不断提升主动公开信息的质量性、及时性和准确性。

二是抓住工作重点，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在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不断扩大公开范围。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结合上级下发的年度工作要点，瞄准群众关注的

热点，积极做好对重点工作、重要政策信息的跟踪、及时、准确公开。

三是积极开展政务公开相关法规和业务知识学习，多向优秀单位学习交流经验和取长补短，继续提高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更好的推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米易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16日